

古画里的经济生活

郎世宁或曾围绕墟市创作《羊城夜市图》

小时候经常听一个词,叫“趁墟”,对应北方则谓赶集。这当然不是口语,毕竟唐代柳宗元也有诗《柳州峒氓》云:“青箬裹盐归峒客,绿荷包饭趁墟(墟)人”。也可以理解,古代也有“趁墟”概念。通过翻阅史料,可知这种墟市早在汉代便与夜市、草市等不同形式的市集并存。而这样的场景,也常常被作为画家创作的对象。清代郎世宁更围绕当时广州的经济生活,创作出《羊城夜市图》。

汉代文物反映繁荣一面
行灯长柄便于夜间使用

通过史料可知,包括夜市、草市、墟市等形式早在汉代便逐渐形成多种商业模式。唐代之后更是蓬勃发展,宋代是一个高峰。而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,文人墨客也逐渐把笔墨倾向了反映社会繁荣的一面,并形成了风俗画这样一种特殊的绘画题材。

《后汉书·孔奋传》中有“一日四台”(早市、大市、夕市、夜市)之说,尽管不少人认为真正的夜市起源于唐,但倪根金撰《汉代夜市考补》对汉代夜市曾考证,指出汉代有夜市活动并根据四川省博物馆藏汉代画像砖的考古解读,推断汉代四川某些乡村酒肆存在夜间经营活动。当然,有关更早的夜市,还有一说起源与殷、周之际。但相关历史考据,目前尚无定论。但有关秦汉时期的夜市,从其商品经济的蓬勃发展来看,也不难理解汉代或已经举办夜市的经济基础。

两汉时期,虽“抑商”与“利商”政策不断更迭转换,但商人地位在逐步改善和提高。特别是汉代职业商人主要来源于旧贵族后裔和官僚、庶民地主等阶层,数量多,地域分布广,经济实力强。东汉时期,已经逐步形成国家严厉控制下的官营工商业发展基本模式。

从汉代出土文物来看,大量表现烹饪、宴饮、乐舞、博弈、百戏、田猎、出行、市井等场景的画像、画像石、陶俑等都反映了当时的繁荣一面。据出土实物显示,行灯灯盘上有长柄,便于手持,下有三足,便于放置;吊灯灯体有链条便于悬挂,这些显然都是为了方便在夜间行游时使用的特别设计。

在唐代灯式已成广告新形式
北宋艺术市场偶尔凌晨出市

隋唐时期,随着城市规模的扩大和城市经济的发展,出现了较大规模的夜市。唐人方德元在他的《金陵记》中就记载了金陵(今南京)的夜市:富人“盛金钱于腰间,微行夜中买酒”。当时,夜市的发展向南方推进,全国的大城镇都有一定规模的夜市活动。

《中国商业史》认为唐中叶以后,出现夜市,冲破市场在时间上的限制。从史籍记载看,夜市已相当

普遍。而不少学者认为唐代城市夜市的经营者很大一部分来自农民:而夜市上的消费品也主要以农产品为主;唐代的夜市不仅在城镇形成固定消费市场,而且在农村亦相当普遍。伴随夜市的出现,灯式广告遂成为唐、五代以后酒楼、饭店、茶馆等招幌广告的一种新形式。

北宋汴京艺术品市场有时在凌晨出市,至天明即散,故称“鬼市”。而夜市和早市上买卖经营的绝大部分是饮食品。开封夜市依时令有不同食品出售,种类总计达56种之多。

作为古代主要的商贸方式之一,草市在东晋已出现,草市可以理解为临时的、草草形成的,或因当时条件简陋,只用稻草席地摆放便开始买卖。简单理解即非正式、非固定买卖的交易场所,但其与有时间限定的夜市不同,草市不但形式不固定,时间也不限白天黑夜。

唐景龙元年的敕令规定:“诸非州县之所,不得置市”,诗人杜牧《上李太尉论江贼书》:“凡江淮草市,尽近水际,富室大户,多居其间。”从这些字句中我们可以看到,在唐代的中后期,草市已经有了一定的发展。

人物画对画坛的主导
使得风俗画更加壮大

把市井民俗作为绘画题材,最早踪迹可以在汉代的画像石和画像砖艺术上看到,这也被誉为最早的风俗画。朱景玄则在《唐朝名画录》中记载东晋陆探微擅画风俗画。可见,在魏晋时期便出现了一些以风俗为表现题材的绘画作品,隋唐时期,国家稳定,经济文化大发展,绘画艺术达到了空前的繁荣。

随着人物画的繁盛并对画坛的主导,使得风俗画也更加壮大。风俗画正式成为绘画艺术的一个分类。除了有记载的范长寿《风俗图》《醉道士图》外,张萱和周昉描绘贵族妇女日常生活的《虢国夫人游春图》《捣练图》《簪花仕女图》《纸扇仕女图》等,也是早期具有风俗性质的绘画作品。

在1985年出版的《中国美术词典》里,对风俗画有这样的解释:风俗画,人物画的一种。是以社会生活风习为题材的人物画。始于汉代,如辽阳、望都等地墓室壁画和画像石、画像砖等。唐代韩滉《田家风俗图》、五代李群的《孟说举鼎图》、

北宋张择端《清明上河图》、南宋左建《农家迎妇图》、朱光普《村田乐事图》、苏汉臣《货郎图》等,均为一代名作。南宋时在临安(今浙江杭州)流行一种堂画,亦称“风俗画”。清末吴友如《点石斋画报》中有很多作品,均属风俗画。木版年画中的《姑苏万年桥》《大庆丰年》《万家村》等图也属于这一类。

“羊城夜市图”为后人拟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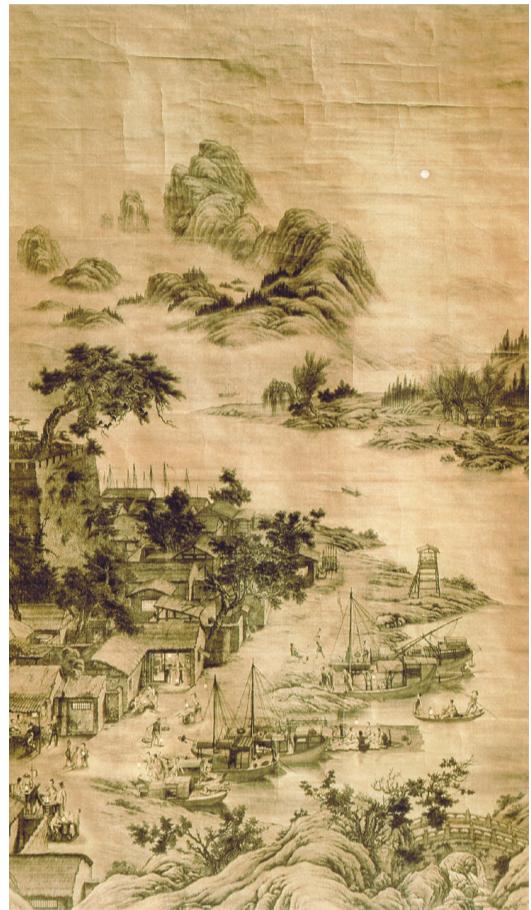
在过去,农村几天开一次的小市,在北方多称为集,南方则称为“墟”或者“墟”,“墟”是一般没有固定店铺的定期市场,“逢市架木覆茅,以为贸易之处”。广东墟市的出现不晚于南北朝,而广东夜市则出现在唐代,张祜《送徐彦夫南迁》中有,“月上行墟市,风回望舶船”。宋代郑熊《番禺杂记》有“海边时有鬼市,半夜而合,鸡鸣而散”的记载。

虽然明中叶以后广东墟市兴盛,但更集中的是清末民国时期。墟和北方集市类似,规模大、经营专业,对选址要求严格,服务对象覆盖面广泛。一般没有固定商铺,是初级的商贸交易地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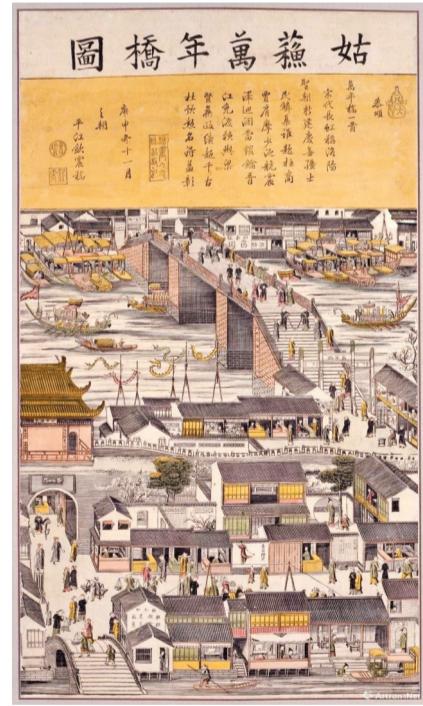
清代三朝著名宫廷画家郎世宁就曾以广州的夜市经济生活为题材,于清乾隆元年创作了《羊城夜市图》,甚至可以推测,画作或以广州的城市为模型创作,而这样一幅作品的存世,让后人对了解清中广州墟市的情况有特殊意义。

当然,需要一提的是,该作品“羊城夜市图”的称谓是后人依据画面所反映的内容而拟定。画面视角由城墙一角望向河南。在酒馆边,一名童子正在向另外两个小孩兜售货物,岸边一名货郎挑着担子手持灯笼,另一货郎推着独轮小车,将商品展示在推车上,不远处一名商贩靠墙就地设摊。

但值得注意的是,画面中男子着装、发式俱为明代造型。大襟、右衽、宽袖,下长过膝、头发以裹巾盘于顶等。画中的桌案、桌腿和桌面平直、有替木牙子、前后直腿之间连以双枨、左右间为单枨,是明代常见的平头案。郎世宁来到中国的时候是清中,而且画作落款年份是乾隆元年即公元1736年。原则上现实不会再有明代生活特征,有研究推测,由于乾隆对汉文化极为欣赏,该画作描写明代场景,有可能只为迎合乾隆。



■郎世宁 羊城夜市图



■木版年画《姑苏万年桥》

■捣练图 唐代画家张萱

